证券代码：832026　　证券简称：海龙核科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江苏海龙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概述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 年 3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表决权董事不足三人，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需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戴金华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是镇江亿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人，拥有亿致投资81.125%的股份；关联董事戴银生、施吉慧是亿致投资股东，分别拥有亿致投资2.125%、1.0625%的股份。以上董事回避表决。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预计日常性关联性交易基本情况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预计发生金额
1	戴金华	关联担保	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000元

2	镇江亿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租	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元

（三）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戴金华	镇江市京口区	自然人	-
镇江亿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镇江市京口工业园区金阳大道综合服务楼	有限公司	戴金华

（二）关联关系

关联方镇江亿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海龙核科 32.36%的股份；关联方戴金华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是镇江亿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人，同时占有亿致投资 81.125%的股份。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预计公司实际控制人戴金华为公司申请贷款或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担保总金额不超过

人民币1,000,000,000元。以上担保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2、预计公司拟继续将部分办公场地及宿舍楼租赁给镇江亿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全年亿致投资支付海龙核科租金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元。以上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公司实际控制人戴金华为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过程中未收取任何相关费用，纯属对公司的支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2、亿致投资支付本公司的房租费根据市场正常价格水平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1、公司实际控制人戴金华为公司申请贷款或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是公司日常运营所需，保障了公司资金周转，为公司持续经营提供良好条件，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2、亿致投资支付本公司房租费，是公司将部分闲置的相关办公场所和宿舍楼租予其使用，价格按市场价格定价，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预计关联交易系正常业务发展所需，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

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 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海龙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江苏海龙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0 日